

关于对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

公司部关注函（2020）第 27 号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你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9 日披露三季度报告时同时披露《2019 年度业绩预告》，预计 2019 年度亏损约 5000 万元。2020 年 2 月 2 日晚，你公司披露《2019 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预计 2019 年度将亏损 129,900 万元至 156,900 万元。业绩预告修正的主要原因是：拟对全资子公司陕西炼石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炼石矿业”）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3.39 亿元，拟对公司全资子公司 Gardner Aerospace Holdings Limited（以下简称“Gardner Aerospace”）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9 至 11.7 亿元，具体金额尚待审计与评估机构进行审计、评估确定。与《2019 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重要事项的公告》显示，炼石矿业在《采矿许可证》到期前，按照相关规定和程序向陕西省自然资源厅报送了齐备的延续资料，但未获得明确答复，未能获得续期证书；2019 年 12 月 26 日，公司收到了陕西省自然资源厅退件回复（手机短信），因炼石矿业所属的矿山与秦岭山系主梁两侧 1000 米重叠，属于核心保护区，根据《陕西省秦岭生态保护条例》，禁止在核心保护区开发矿产资源，予以退件；炼石矿业《采矿许可证》存在无法再获得续期的情况，并且后续相关关停的配套政策尚未明朗，因而相关资产存在大额减值的迹象。

我部对此表示关注。请你公司核查并说明以下事项：

1. 按时间梳理炼石矿业《采矿许可证》到期及公司申请延期、相关文件下发、相关部门回复情况，结合前述情况说明你公司可判断炼石矿业相关资产存在大额减值的迹象的最早时点，已披露财务数据的准确性和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的及时性。

2. 说明拟对 Gardner Aerospace 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原因和依据，你公司可判断该商誉出现减值迹象的最早时点，已披露财务数据的准确性和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的及时性。

请你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11 日前将上述核实情况书面回复我部。同时，提醒你公司及全体董事严格遵守《证券法》、《公司法》等法规及《上市规则》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管理部

2020 年 2 月 5 日